

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泰化学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安泰化学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起始日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安泰化学	是	11,228,000	10.53%	4.80%	2019年12月30日	2020年12月21日	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	11,228,000	10.53%	4.80%	-	-	-

备注：

- 1、安泰化学将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有关情况，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8）；
- 2、因公司2020年6月4日完成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。所以安泰化学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数量相应调整为11,228,000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安泰化学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	累计质押数 量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(股)	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	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(股)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
安泰化学	106,661,153	45.62%	43,920,060	41.18%	18.79%	0	0.00%	0	0.00%
邹榛夫	5,967,293	2.55%	0	0.00%	0.00%	0	0.00%	4,475,470	75.00%
合计	112,628,446	48.17%	43,920,060	39.00%	18.79%	0	0.00%	4,475,470	6.51%

备注：上述股东邹榛夫先生所持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，未存在司法冻结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安泰化学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其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亦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等情形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安泰化学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